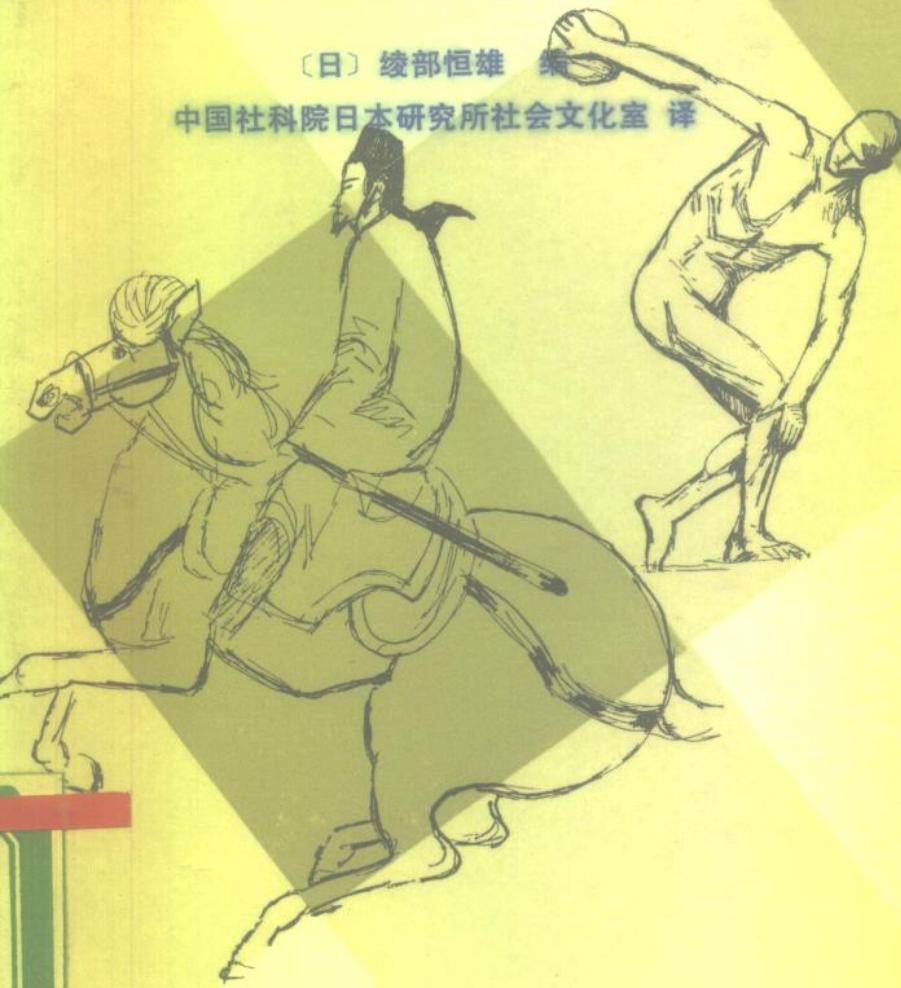


文化人类学的十五种理论

〔日〕绫部恒雄 编

中国社科院日本研究所社会文化室 译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 人学丛书 ·

文化人类学的十五种理论

〔日〕 绫部恒雄 编

中 国 社 会 科 学 院 译
日本研究所社会文化室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一九八八年·北京

綾部恒雄編
文化人類学15の理論

根据日本中央公论社刊 1984 年第二版译出

人学丛书
文化人类学的十五种理论

〔日〕綾部恒雄 编
中国社会科学院 译
日本研究所社会文化室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6 印张 135 千字
1988 年 6 月第一版 1988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80049-115-3/B·4
定价：1.80 元

人学丛书编委会

主编：贾泽林 张凡琪

编委：苏国勋 周国平 卞崇道

万俊人 李云龙 孙永平

贾泽林 张凡琪 王吉胜

本书责任编辑：卞崇道

编者前言

人是什么？世世代代都在猜这个谜。

人不仅是天生的猜谜者，而且他的目光所至，无处不是谜。

然而，人的心灵神游四海，到头来却发现，最深奥的谜正是他自己。他对“自身”这个世间最奇妙的现象凝神思索……

所谓“人学”，是一个宽泛的科学概念，它指一切以人为直接研究对象的科学领域，是关于人的科学。

从古至今，人类对自身的探索从未停止过。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把“认识你自己”确定为哲学的使命，揭开了人类自我探索的序幕。然而，直到19世纪进化论出现以后，科学的人学才逐步形成。20世纪以来，人学研究又有了长足的进步。在西方，人学领域学派林立，它们以各自的方法从哲学、文化学、心理学、宗教学、社会学、生物学等角度对人进行具体的综合性研究。在苏联、东欧，建立马克思主义人学的呼声日益高涨，1986年，苏联科学院正式成立了人的问题综合研究学术委员会，为广泛深入的人学研究创造了条件。显然，对于人的问题的世界性兴趣正在不断增长。

相比之下，我国的人学研究显得相当落后。大家只是就“哲学的对象是不是人”，“人是不是出发点”之类的入门性问题，在“人学大厦”的门外争论不休。解决这类争论的最好办法是径直破门而入，从各个角度对人进行具体深入的研究。正是为了推

动这种研究，我们选编了这套丛书，着重介绍国外各种哲学、心理学、社会学及文化学流派研究人的问题的重要学术著作。愿本丛书能为有志于研究人的问题的读者提供有用的借鉴。

人学丛书编委会

GDZ9-1
2/6

译者的话

近年来，文化人类学日渐受到人们重视。本书的主要内容是阐述近代文化人类学的发展历史和主要学派的基本理论，深入浅出，可以说是思考这方面问题的一本基础读物。

近代文化人类学的著名学者泰勒曾经指出，这门学科“是探索人的思维和行为法则的最适宜的主题”。随着视野的不断开阔，人们更加迫切希望深化对于人类自身的认识。近代以来，文化人类学作为一个专门学科曾为此做出了不懈努力。尽管历史上的文化人类学家受到各种历史条件的制约，认识存在种种局限，但是他们的一些研究成果可以为人们提供一些有益的启示。从这种意义上说，本书作为“人学丛书”之一，可供读者参考。

许多文化人类学家将这门科学称为“文化科学”，认为它研究的内容是文化，因此它的研究对象在很大程度上与文化研究的对象重合，它的一些理论框架和研究方法可以为文化研究提供借鉴，促使人们在文化研究方面进行探索。如同任何一个学科的发展一样，文化研究的深入发展需要建立在坚实的理论基础上，需要借鉴既成学科的理论和方法。从这种意义上说，本书可以在开拓文化研究和探索文化研究的对象与方法方面提供一些必要的线索。

本书是一批日本的文化人类学家近年来集体编著的一本著作。它的好处是简明扼要，线条清晰，既阐述了主要学派的基本

观点，又注意勾勒近代文化人类学发展的来龙去脉，可以使读者对这门学科的发展历史有一个大概的了解。因此本书在日本出版以来，曾被一些高等院校用作基本教材，颇得好评。但是同时也要指出，本书阐述的主要内容是西方文化人类学的一些理论，有些观点存在明显局限，有些立论也失之偏颇，只能说是一家之言。这是读者阅读本书时应予注意的一点。

参加本书翻译的有高增杰(第1—3章)，陈晖(第4、6、14章)，范作申(第5、6、7、12章)，王伟(第8、15章)，鲍刚(第9、13章)，诸葛尉东(第10章)和余晓华(第11章)等同志，后由陈晖同志对各章的人名等名词作了统一，并由韩铎(第1—8章)、王家柏(第9章及第12—15章)和高增杰(第10、11章)同志校审，最后由高增杰同志统一核定。由于译者水平有限，译文肯定存在不少谬误，恳切希望批评指正。

高 增 杰

1987.11.15

目 录

- | | | | | |
|------|----------|-------|---------|---------|
| 第一 章 | 文化进化论 | | 黑田信一郎 | (1) |
| 第二 章 | 文化传播主义 | | 克内克特·彼得 | (12) |
| 第三 章 | 功能主义人类学 | | 田中真砂子 | (24) |
| 第四 章 | 文化模式论 | | 绫部恒雄 | (37) |
| 第五 章 | 荷兰结构主义 | | 官崎恒二 | (49) |
| 第六 章 | 文化与人格的理论 | | 箕浦康子 | (59) |
| 第七 章 | 新进化主义 | | 松园万龟雄 | (71) |
| 第八 章 | 马克思主义人类学 | | 小野泽正喜 | (83) |
| 第九 章 | 结构主义 | | 吉冈政德 | (102) |
| 第十 章 | 生态人类学 | | 田中二郎 | (115) |
| 第十一章 | 象征论 | | 梶原景昭 | (127) |
| 第十二章 | 认识人类学 | | 福井胜义 | (138) |
| 第十三章 | 解释人类学 | | 小泉润二 | (149) |
| 第十四章 | 文化符号学 | | 关一敏 | (163) |
| 第十五章 | 现象学和人类学 | | 浜本满 | (175) |

第一章 文化进化论

背景

文化或者社会的进化论，它指的究竟是什么呢？简单地说，我们不能理解得过于狭窄，仅仅将它看成人类学的一种学说，而应该将它看成范围更加广泛并且有其总体性的理论体系。而且，“进化”这一观念，同时也是 19 世纪，尤其是它的后半期的时代精神，具有普遍的代表意义。

前一世纪中叶，席卷欧洲大陆的革命浪潮基本平息，资本主义文明蓬勃发展。特别是英国，社会和产业两个方面都迅速跨入近代，在维多利亚女皇的统治下达到了繁荣的顶峰。它迎来了所谓帝国主义阶段，殖民地统治步入正轨，欧洲以外的土地已被最终列入征服的日程。这一情况，意味着非欧洲社会已被大胆地类型化和公式化。当时，英国的智力活动之所以被统称为“维多利亚科学”，就是因为其思想倾向恰巧和上述时代气氛完全一致。它终于开花结果为人们常说的达尔文主义，亦即关于进化发展的理论。这种新兴理论，被信奉为一种新的进步，广泛地支配了欧洲社会。实际上，A. R. 华来士(1823—1913)和C. H. 达尔文(1809—1882)的生物进化学说不过是上述总体思想倾向的一种表现而已。

因此，那种认为达尔文的学说影响了社会科学（社会达尔文主义）的说法是错误的。因为实际上，真正使“进化”一词得到广泛普及和首先使用“适者生存”这一概念的学者是社会学家H.斯宾塞（1828—1888）。此外，诸如J.J.巴霍芬（1815—1887）和H.曼恩（1828—1888）的著作都出版于1861年，看不到生物进化论的影响，而巴霍芬在《物种起源》出版三年之前就已经在阐述《母权论》一书的基本思想了。代表19世纪后半期文化论的学者，有E. B. 泰勒（1832—1917）、L. H. 摩尔根（1818—1881）、巴霍芬和曼恩诸人，不胜枚举。

那么，文化进化论是突然出现的吗？进化学说可以越过19世纪前半期黑格尔、孔德和圣西门等人一直溯源到18世纪启蒙思想时期的孔多塞和杜尔哥。实证主义性质的文化进化学说和启蒙思想时期的观点一样，在它们概念构成的深层，都以文化或社会中的人具有同一性为前提。但是，前提相同并不意味着内容也相同。例如摩尔根在《古代社会》一书的开头部分就提到人类起源的单一性，提到处于同一发展阶段人类需求的类似性，提到同一社会条件下人的精神作用的类同性。也就是说，在他看来，只有在与人类历史——同质而且普遍的环境——相联系时，文化和社会所具有的合理性才能得到解释。这种观点意味着文化或社会可以划分为发展阶段，同时又都排列在同质且单一的连续线上。

我们完全可以认为，人类学——当今人们谈论的一门专门学科，是与文化进化论一起诞生的。而且，在文化进化论出现以前，人类学这一专门领域就已经具备潜在基础。例如，博物学和民族志资料已有明显积累。18世纪的J.F.拉菲特和C.梅那等人，19世纪初的J.C.普理查德、G.克莱姆和T.威兹等人是人类

学的先驱。这正和欧洲思想潮流的变化——摆脱自然法而走向历史主义同出一辙。此外，在生物学领域，18世纪就已出现了初期进化论的萌芽。但是，进化论初具形态还要归功于法国的博物学家J.B.拉马克，至于得到普遍承认则须等到达尔文的出现。以1800年为界线，以人本身为科学的研究对象的思想倾向日渐得势。在文化进化论产生的背景因素中，应当举出两个条件：首先是民族志资料增多，确立了比较研究方法；其次，正如“伟大的史前科学来临的时代”这一说法所表明的，还有地质学、古生物学和考古学的新发现引起的冲击。于是，有关当代土著民族的研究变成探索人类太古时期状态的线索，文化进化论就以这种方法论为核心宣告成立。换言之，18世纪的哲学家们提出的充满希望的猜测，由于19世纪史前科学方面的发现，才开始形成具有说服力的理论。

过去人们称之为博物学的广泛领域，在前一世纪中叶逐渐分化为新兴的生物学、地质学和史前考古学。它导致知识的飞跃发展，促使人们认识到18世纪那种认为人的本性具有不变本质的文化观过于单纯朴素而不够完整。同时，由于产业化以历史上空前未有的速度迅猛发展，欧洲正在经历一场随之而来的社会激烈变革，一直在寻求一种新的世界观，以便克服感觉层次上普遍存在的不安。

在这种时代思潮中，近代社会主义和民族主义诞生了，同时进化发展的思想也迎来了鼎盛时期。在这一时代背景下，文化进化论充满了自信，自认为正领导着时代的先进潮流。例如，从文化进化论的旗手们的言论可以看出，他们对于自身抱着坚强的信念，对于社会怀有强烈的责任感。泰勒在《原始文化》一书的结尾处写道：

“尽管这一工作至今成果不多，但对于人类幸福却是紧迫而必须的。从本质上说，文化科学有助于促进进步和排除障碍，是改革者的学说。”

这种使命感同时也来源于为了开拓殖民地而面临异国和蒙昧社会这一现实。他们迫切需要对非西欧社会重新做出解释并构筑理论，以此代替过去18世纪的哲学。英国先于西欧各向海外扩张领土，因此早在前一世纪初就创立了“东印度大学”，培养殖民地的行政官员，及至前一世纪中叶，又设立了民族学会和人类学会。

文化进化论的特征

如前所述，文化进化论是专门学科分化（生物学、地质学、考古学和文献学等）的结果，同时也是一种内在需求的表现，即企图达到其它学业已达到的水平。

那么，文化进化论是依据什么方法而建立起来的呢？首先是前面说过的比较方法。比较方法曾经是形成启蒙思想中“进步”概念的一个因素。18世纪的哲学家认为，欧洲文明是原有蒙昧状态向前发展的结果。他们的思想里已经存在比较方法的萌芽。到19世纪中叶，这一观点被古生物学、地质学和史前考古学的发现所证实，并在文化进化论这一学科领域中表现为更加具体的形式。也就是说，文化进化论认为，当代某一野蛮社会中存在的生活方式，与往昔旧石器时代，新石器时代或者古代国家生成时期的社会生活，肯定存在相关关系。例如，J.F.麦克伦南（1827—1881）认为：

（1）当代蒙昧人的状态相当于人类发展进化的最初阶段。

(2)历史学应具有一种特征，将单纯年代上的前后关系与人类进步导致的发展进化两者之间加以区分。

(3)社会可以根据发展进化的高低程度加以分类。

这样，为确立实证而客观的科学，比较方法得到了应用。由于运用比较方法，人们似乎成功地区别了特殊与普遍，并对社会现象进行了分类。但是，进化的顶点被设定为当时的欧美近代文明，并依据与其差异的程度，将世界其它民族的各种文化依次置于较低的发展阶段。换言之，就是依据各类文化的特征与西欧文化的远近程度这一标准，来确定文化水平的高低。而且，进化发展的途径只有一种，某一民族的文化接近于西欧的水平，而发展较为落后的其他民族则停滞于比它远远低下的水平。文化进化论曾确信，在先驱们设定了进化发展的各个阶段和它们的顺序之后，就能够合乎逻辑地重新构筑往昔进化发展的历史。过去，启蒙思想家们认为，所谓进步，指的是自然的理性呈现出渐进的过程，而文化进化论则将文化和社会，主要看作物质关系了。换言之，在文化进化论看来，所谓人类同一性的原理不是指自然的理性，而是指技术性知识的普遍性。因而，它就只能根据商品生产这一狭窄的近代意义来把握文明。这一状况说明，它实际上是悄悄地把文明与欧洲产业社会视为一体。结果，它以技术水平和知识水平为唯一标准，构筑了野蛮、蒙昧和文明社会这一理论模式。

文化进化论的第二个特征表现为“痕迹”这个概念。最初将痕迹一词用于概念体系的是泰勒(《原始文化》，1871年)。但实际上麦克伦南在此之前已持有这一观点(《古代史研究》，1865年)。斯宾塞也在《生物学原理》(1864年)中以“适者生存”的提法，率先使用了这一词语。这一基本观点虽然在泰勒以前就已形成，

但泰勒却从心理学的角度系统地分析了原始宗教，并把“痕迹”这一概念引进文化领域。在这两方面，他的功绩巨大。泰勒论述这一概念时指出：

“现实中没有意义的习俗就是痕迹。它们曾经依据实际的目的、至少是仪礼方面的目的而存在，而当文化传递到新的社会形态以后，丧失了最初的意义，成为荒诞无稽的陈规陋习。……但是我们可以依据这种或那种习俗已经不复存在的意义去解释这些习俗，而过去人们采用其它手段时一直未洞察其中的意义，只是把它们完全视作毫无目的的疯狂和错乱。”

这样，关于痕迹的理论，不仅轻而易举地超越了蒙昧、野蛮和文明的差异，重新确定了各种习俗之间的相似关系，而且能够充分认识蒙昧、野蛮民族的社会习俗和宗教信仰的合理性。换言之，通过文化进化论的实证分析，就可以在 18 世纪的理论家斥为愚昧和迷信而不予理睬的各种事物中，发现新的含义。这一点也正是文化进化论能为当时的知识界广泛接受的魅力所在。它意味着，人们已经能够重新规定人类本质的同一性。他们摒弃了人类本性的普遍同一性，并将这一进程称为“进步”。因此，这种观点得以广泛地渗透到智力活动之中。

实例分析

泰勒虽然倡导过文化科学，但他并未明确地划分出进化的阶段，故而这里只好举出摩尔根（《古代社会》，1877 年）加以分析。他在划分进化阶段这点上搞得最为精密，而且在一个总体框架中分析了包括广泛区域的社会制度。摩尔根把人类从蒙昧时代经过野蛮时代发展到文明时代的进步史综合并重新构筑为

四个领域，即：发明和发现导致的智力发达、政府观念的发展、家庭观念的发展、财产观念的发展。经过重新构筑，他把上述三个时代进一步划分为下述各个阶段，并以生活手段的技术革新来描述它们的特征。

一、蒙昧时代

- 蒙昧低级阶段 以果实和坚果为食物
- 蒙昧中级阶段 食用兽类和使用火
- 蒙昧高级阶段 发明弓箭

二、野蛮时代

- 野蛮低级阶段 发明制作陶器的技术
- 野蛮中级阶段 飼养家畜(旧大陆)依靠灌溉和耕作来种植玉米， 使用砖块(新大陆)
- 野蛮高级阶段 使用铁器和使用文字发明

三、文明时代

摩尔根的上述时代划分及其以生活技术知识为特征所做的描述，并非他的独创，也是泰勒和J. 卢伯克(1834—1913)等当时进化论者的一般见解。摩尔根的独创之处，是关于家族观念的发展那部分内容，尤其是他那些将家庭形态，婚姻形态与亲属分类，亲属称谓体系及其它领域有机地联系起来加以描述的部分。摩尔根认为，家庭和婚姻形态是按照下述五种形态顺序而有阶段地发展过来的。

- (1) 血缘家庭 由同一辈人范围内的集团婚构成
- (2) 普那路亚家庭 由业已禁止兄弟姐妹通婚的集团婚构

成

(3)对偶家庭 属于由集团婚向个体婚过渡的形态，个体婚的萌芽

(4)父权家庭 由已被赋予最高权威的家长为中心的婚姻构成

(5)个体婚家庭 由个体婚构成

摩尔根同时还发现，下述亲属名称的每阶段的发展，是与上述婚姻形态互相对应着的。

(1)马来亚式 仅以辈数区别为分类标准

(2)土兰尼亚·加诺万尼亞式 无直系与旁系区别，但同辈中有类别之分。

(3)雅利安·闪·乌拉尔式 明确识别直系和旁系

表面看来，这种人类进步史的复原工作壮观而又精密，实际上，它的出发点不外乎是关于美洲印第安人亲属称谓的实地调查。在摩尔根的进化发展模式中堪称核心的“家庭观念的发展”那部分，则是根据亲属称谓方式来重新构筑往昔的婚姻和家庭形态的。而且，他那由低级阶段向高级阶段排列的三种亲属称谓方式，也是先验地为了让它与作为前提的蒙昧、野蛮和文明三个阶段相对应而设计的概念。其实，这不过是模糊地划分非欧洲世界的有关现象使南洋、非洲、亚洲或者新大陆的现象与欧洲现实相互对应而已。摩尔根还进一步以这种亲属关系的进化为基础，将社会关系的发展和技术、经济的发展联系起来。他认为，无论是家庭或氏族这类基于血缘关系的制度，还是基于地域关系的政治制度，都能通过自然淘汰这一生物文化学说为媒介，与技术和经济联系起来。

与摩尔根之后长达一个世纪的人类学研究成果比较对照一